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14年7月14日

發稿單位：觀護人室

連絡人：劉錦芬觀護人

連絡電話：(02)28331911*2004

士檢辦理法治教育

「開車不喝酒 防禦不鬆懈 反詐不大意」

反酒駕 反詐騙宣導

本署於今(114)年7月14日辦理法治教育，特邀新北市警局中和分局交通組詹惇賢組長及林媛婷律師為個案授課。課前播放「冷靜想想反詐系列-網路求職常有詐 守好存摺金融卡」，影片由1111人力銀行發言人黃若薇飾演民眾遇到網路求職詐騙，詐騙集團以徵求虛擬貨幣操作員為由，要求應徵者寄送存摺及金融卡密碼，謊稱用以開通虛擬貨幣平台帳號。提醒個案冷靜想想，交出存摺及金融卡密碼是詐騙集團騙取人頭帳戶的常用手段，呼籲個案千萬別受騙上當，以免觸犯洗錢防制法並成為詐騙幫兇。本署透過每月法治教育課程播放反詐騙宣導短片，解說常見詐騙手法，期能減少詐騙亂象。

第一場次法治教育由詹惇賢組長講授「防制酒駕宣導與防禦駕駛」，講解酒駕相關行政規制及刑事規制，吐氣或血液酒精濃度達多少算酒駕？酒駕初犯與累犯處罰有何不同？酒駕連坐處罰又為何？拒絕酒測會有什麼後果？酒精鎖的規定是什麼？警察攔停實施酒測有何法源依據？詹惇

貿組長藉由案例研析詳細講解上述法規概念，讓個案輕易理解並留下深刻印象。詹惇貿組長最後語重心長地提醒個案切勿酒駕，否則害人害己，同時也宣導防禦駕駛的重要性，注意他人的不注意，小心他人的不小心，以預防交通事故。

第二場次法治教育由林媛婷律師講授「監護宣告與輔助宣告」，講解監護宣告與輔助宣告的相關規定，包括該如何聲請？需要準備哪些文件？受輔助宣告人有哪些行為需得到輔助人的同意？如何改定輔助人？提供個案有關法定代理與協助制度之相關法規與實務案例參考。

課程結束後，由本署同仁再次加強反詐騙宣導，重申「凡要求提供銀行帳戶、存摺、金融卡者，即為詐騙警訊」，呼籲個案切勿輕信陌生人，涉及個資與金錢務必再三查證，遇有疑問，請撥打 165 反詐騙專線查詢，以免自己受騙受害，同時又成為詐騙幫兇。

活動名稱	法治教育課程
活動時間	114年5月15日(星期四)下午
活動地點	士林地檢署第二辦公大樓三樓法治教室
<p>詹惇貿組長 授課</p>	
<p>林媛婷律師 授課</p>	
<p>冷靜想想系列 反詐影片宣導</p>	